

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0年3月6日收到控股股东香港优博讯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优博讯控股”）发出的《关于增加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提议函》，提请董事会将《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该议案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经营范围变更情况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结合公司自身业务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	变更前	变更后
一般经营项目：	计算机软、硬件产品、电子产品、移动手持终端产品、自动识别产品、金融终端机具、移动支付设备、手机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（生产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）、批发、进出口、租赁及相关配套业务（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，涉及配额、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）。	计算机软硬件产品、电子产品、智能移动终端、自动识别与数据采集设备、金融终端机具、移动支付设备、手机、工业自动化设备、医疗器械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（生产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）、批发、进出口、租赁及相关配套业务（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，涉及配额、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）。
许可经营项目：		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。

本次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情况

根据上述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，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。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如下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条款	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条款
13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计算机软、硬件产品、电子产品、移动手持终端产品、自动识别产品、金融终端机具、移动支付设备、手机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（生产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）、批发、进出口、租赁及相关配套业务（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，涉及配额、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）。	13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计算机软硬件产品、电子产品、智能移动终端、自动识别与数据采集设备、金融终端机具、移动支付设备、手机、工业自动化设备、医疗器械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（生产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）、批发、进出口、租赁及相关配套业务（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，涉及配额、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）。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。

以上经营范围变更事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。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风险提示：本次变更经营范围后，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尚未开展新增经营范围所涉及的相关业务，公司将在取得相应资质和批准后开展相关业务，因此对公司近期的业绩无重大影响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谨慎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7日